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专利局 《关于实施〈江苏省查处冒充专利行为 办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苏政办发〔1997〕148号 1997年10月12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省专利局《关于实施〈江苏省查处冒充专利行为

办法〉若干问题的意见》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关于实施《江苏省查处冒充专利行为办法》若干问题的意见

(省专利局 一九九七年九月)

为了加强我省专利行政执法工作，1996年12月6日，郑斯林省长签发了《江苏省查处冒充专利行为办法》(省政府令第84号，以下简称《办法》)。《办法》的出台是我省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决定》，强化专利技术市场管理，推进“科教兴省”战略的实施所采取的重要措施，也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具体体现。《办法》的实施，将对进一步加强我省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有效打击冒充专利行为，净化专利技术市场，营造公平竞争、诚实经营的市场秩序，起到积极推动作用。现对《办法》具体实施中的若干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认真学习和宣传《办法》，提高全社会的专利法律意识

根据我省“三五”普法计划，专利法是“三五”普法的重要科技法规之一。我们要抓住有利时机，结合专利普法，重点抓好《办法》的宣传普及工作。

各级专利管理机关要加强对《办法》的学习，领会其制订的依据、宗旨和必要性，掌握其具体内容和精神实质，熟悉具体操作程序、管辖权限和处理实务。还要结合《办法》的学习，加强对《行政处罚法》、《国家赔偿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条例》等机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的法律意识和执法水平。

要以《办法》的实施为契机，以工矿企业、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为重点，不失时机地在社会各界广泛开展《办法》的宣传工作。要引导人们提高对专利保护重要性的认识，懂得如何正确理解专利申请权、专利权；识别专利标记、标识；开展专利技术许可证贸易；

正确界定专利权的法律状态；应用合法、正当的手段开展市场竞争，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引导人们正确区分和辨别专利产品和非专利产品，了解冒充专利行为的具体表现形式以及对冒充专利行为的投诉和处理途径，避免上当受骗，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二、强化组织力度，规范执法行为

查处冒充专利行为是《专利法》赋予地方专利管理机关的一项重要的行政执法职能，它是代表一级政府的重要的具体行政行为，既具有法定的权威性，又具有很强的规范性。当前必须认真做好如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健全全省专利执法的组织体系。根据《办法》对专利行政执法机构及其管辖所提出的具体要求，专利管理机关，肩负着执法、复议、监督、检查的重任，应从有利于依法行政的要求出发，使机构设置符合《办法》的要求，以切实加强专利管理机关的管理和执法职能，完善全省专利行政执法的组织体系。

(二)培训专利执法人员，加强队伍建设。查处冒充专利行为工作的启动必须建立一支高素质的执法队伍。各级专利行政执法机关必须配备相应的执法、听证、监督人员；省有计划地在全省专利系统组织培训工作，为全省配备一批合格的专利行政执法人员，做到持证上岗。各市、县(市)要对人员培训工作给予高度重视，密切配合，努力提高专利执法人员的素质。

(三)制定操作规程，规范执法行为。专利行政执法必须遵循合法、有效的原则，做到依法行政。因此，全省专利执法机关及执法人员都必须严格执行《专

文件选编

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条例》、《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依法行政。为确保《办法》的顺利实施,各级专利管理机关要按照省专利局制发的《江苏省查处冒充专利行为规程(试行)》规范执法行为,保证查处冒充专利行为的工作统一、有序地开展。

(四)妥善解决执法经费。查处冒充专利行为是政府行政行为。各级财政要积极支持《办法》的实施。为保证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财政部门要将查处冒充专利行为的工作经费列入当年预算。

三、加强领导,切实开展查处工作

(一)查处冒充专利行为的工作是一项法律性、政策性很强的工作。各级专利行政执法机关要在各级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的领导下开展工作,精心组织,周密计划,将查处工作纳入各级政府的行政执法议事日程。

查处冒充专利行为的工作又是一项综合性的工
作,涉及到诸多领域和部门。各级专利行政执法机关要主动加强与政府“打假办”、知识产权主管部门、工商、公安、检察、法院等有关部门的协作与联系,形成

合力。把查处冒充专利行为的工作与地方打击假冒伪劣商品、假冒商标、盗版、扫黄打非等行政执法工作有机结合起来。

(二)加强职业道德建设,倡导文明执法,保障查处工作的健康发展。各级专利管理机关对执法人员要加强职业道德教育,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秉公执法、依法办事;认真接受上级专利执法机关、同级人大、政府和社会的监督、检查。要倡导敬业敬业、爱岗奉献精神,加强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执法水平,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为我省专利事业的健康发展多做贡献。

(三)启动查处工作,努力抓出成效。

《办法》颁行后,全省各专利管理机关要积极行动起来,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出切实可行的行动计划,主动出击,有组织,有计划地将查处工作开展起来;要协调和组织各方面的力量、抓住有利时机,采取几次大的行动,找准目标,抓出实绩,扩大宣传,造成一定的社会影响,以切实保护专利权人和公众的合法权益,净化专利技术市场,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正常有序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